

摘要

“厅”为清代所独创的一级地方行政区划，一般设置于各省边远边疆地区以及民族混居地区。海疆地区也设置了大量的厅，主要在沿海的大中型海岛及海岸带地区。沿海厅是清代海疆管理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发挥了不容忽视的作用。

清代的厅制有府级副职分防演化而来，其职官都是从既有的序列中抽调，没有独立的官职。沿海设厅从雍正时期开始，一直到清朝灭亡。沿海诸厅的设立原因很多，主要是为了适应海疆地区的特殊管理。在职能方面，厅的主要任务是维持当地的治安，民政功能较弱。另外，厅也负责移风易俗的工作，在海疆区域普及教化，实现与内地的“均质化”。

通过厅的历史，可以了解清朝清朝的海疆政策。清朝对于海疆开发非常消极，深怕活跃的海洋活动会成为统治的隐患，很多时候并不愿意在海疆地区建立新的政区。在局势较为安稳的时期，清朝决策者表现出现状偏好的倾向，只有确认开设新厅不会产生安全风险才会予以同意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很少有设厅的请求得到批准。而在海疆危机的时期，决策者表现出风险寻求的倾向。为了加强对于海疆地区的控制，防止海疆区域落入敌对势力的控制之中，清朝愿意承担设立政区带来的安全风险，在海疆经营方面变得更为积极主动。这在近代以来表现得尤其明显。

站在后人的视角，清朝将海疆建设视为风险的看法存在着根本的谬误。事实证明，政区的设立对于强化海疆控制、增加海疆民众向心力有着非常积极的作用。积极的海疆政区建设是增强而不是损害了清朝的安全。清朝的这种消极海疆观念有深刻的制度与观念背景，并对中国近现代的海洋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

关键词：厅制，海疆，海洋政策，海疆开发与管理